

第一篇

了解商业银行

第 1 章 导论

第 2 章 银行财务报表与银行绩效的评估



导 论

本章内容与学习目的

在本章中,我们将首先讨论商业银行的性质、业务和银行组织结构,然后阐述银行体系的基本功能及其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地位 and 作用,最后我们将讨论政府的监管和政策对银行的影响。

本章的学习目的:了解商业银行的性质及其在国民经济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把握政府的监管和政策对商业银行经营与管理决策的影响。

关键词

银行 中介功能 商业票据贴现 租赁 单元银行 银行控股公司 骆驼评级制度 及时纠正行动 资产证券化 契约银行 虚拟银行 生产能力过剩趋势

1.1 银行与银行的业务

商业银行是国民经济活动中最重要的金融机构之一,不仅为众多个人、家庭、企业和政府提供信贷资金,而且还为它们提供各种基础性的金融服务。从全球范围看,银行为消费者提供了比其他金融机构多得多的分期偿付的贷款;^①银行也是政府为公共设施建设融资发行的债券和票据的最大买家。在中国,政府投资项目从银行获得贷款支持,其规模也十分巨大;银行还是企业短期营运资金的主要来源。近年来,银行为企业购买设备厂房的固定资产投资发放的中长期贷款也日趋活跃。当商家和消费者购买商品和服务需要付款时,通常会使用银行提供的支票、信用卡、借记卡或者使用计算机网络上的电子账户。企业和消费者需要金融信息和理财计划时,通常也会求助于银行家提供咨询意见。在亚洲国家,尤其是在中国,绝大部分金融资产由银行掌握。因此,银行也是政府货币政策最主要的

^① 在美国、加拿大等发达国家,银行贷款的国内业务中消费者贷款(由住宅抵押贷款、信用卡贷款和小额消费贷款构成)已超过 50%,部分银行已超过 60%,在中国,消费者贷款已超过 10%。

传递渠道,银行的存贷款活动直接影响到政府货币政策的有效性和宏观经济调控的效果。因此,银行是金融学必须研究的最重要的金融机构。

1.1.1 什么是银行

尽管银行很重要,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银行给人的印象也很鲜明。但是,涉及银行的性质,银行究竟是什么,人们却很难说清楚。历史学家发现,最早的银行家 2000 多年前就已出现,现代意义的商业银行也已有了 300 多年历史(见专栏:银行业发展简史),但是由于银行在国民经济中的作用不断发生着变化,作为银行主要竞争对手的金融机构的职能和作用也在不断发生着变化。近年来,许多非银行金融机构如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和共同基金等都倾向于提供与银行类似的业务,而银行也在扩大业务权限和经营范围,发达国家商业银行新开拓业务已包括证券交易、保险服务、不动产开发、基金管理,甚至风险基金管理。因此,要给银行进行明确的定义十分困难。

COLUMN 专栏

银行业发展简史

英语中的银行“Bank”一词,源于古法语中的“Banque”和意大利语中的“Banca”,意指“长凳”或“货币交易桌”。历史学家发现,这些说法与第一批银行家的出现有关系,他们生活在两千多年前,通常坐在桌子旁和商业区的小商店里进行钱币的兑换活动,或者从事票据贴现,为商人提供营运资金,并从中收取手续费。

第一批银行家可能使用自己的资金完成经营活动,以后,吸收存款,从富人处获取临时的担保贷款成为其重要的资金来源,并冒着极大的风险以 6%~48% 的利率向商人、货主、地主提供贷款。这些最早期的银行主要由希腊人经营。

银行业逐渐从文明古国希腊和罗马向外转到西欧和北欧。中世纪,由于对穷人贷款利率过高,银行业受到宗教势力的限制,文艺复兴后才得到了一定的发展。随着 15~17 世纪陆上贸易的发展和航海能力的提高,世界商业中心从地中海地区转移到欧洲和大不列颠群岛,在那里,银行业成为核心产业。1694 年英国政府决定成立一家股份制银行,即英格兰银行,并规定其向工商企业发放低利率贷款以支持工商业发展。这是历史上第一家股份制银行,也是现代银行业产生的象征。工业革命时期,在意大利的 Medici Bank(成立于 1397 年)和德国的 Hochstetter Bank 的带动下,能够提供工业化大生产和全球贸易需要的贷款和支付方式的银行得到了迅速的发展。其间,财产保管、金银珠宝的价值鉴定和评估(资产价值评估)等业务也得到了发展。

随着北美和南美殖民地的建立,银行业也传到了这个新大陆。1780 年,美国州政府通过特别立法,允许建立州特许银行公司。1837 年密歇根州通过《自由银行特许法》,随后各州也纷纷通过相同法律,美国进入了一个自由银行时代。在 19 世纪四五十年代,美国爆发了金融危机。1863 年美国国会通过《国民银行法》正式建立联邦银行制度,成立货币审理署,对国民银行进行审批和管理。1913 年美国建立联邦储备体系(Fed),建立起现代的中央银行制度。美国联邦政府和各州政策对控制和监管银行活动发挥重要作用。这种分权式的双重监管体系在美国延续至今。

鸦片战争以后,西方金融机构开始侵入中国,“银行”成为英语“Bank”的中文译语。早在 11 世纪,中国就有“银行”一词问世,当时人们习惯将各类从事商业或生产小商品的机构称作

“行”，即行业之意。“银行”即从事银器铸造或交易的行业。据传，当时金陵(今南京)就有“银行街”，即银铺集中的地方。当外国金融机构进入中国后，人们又根据我国长期使用白银作为货币材料的事实，将当时专门从事货币信贷业务的这类外国金融机构称作“银行”。由于这一翻译名词既达意又形象，日本人也把银行一词移植过去作为日语汉字。

把握商业银行的性质并作出定义，需要分析银行的职能。传统意义上的商业银行可以定义为一种享有创造活期存款的垄断经营特权，并主要发放工商业贷款的金融中介机构。

但是，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发达国家银行与非银行金融机构在业务经营上出现了相互渗透的发展趋势，传统商业银行的定义已不太适用。根据美国早年的法律，银行被定义为任何提供活期存款(签发支票或提供电子取款)以及企业贷款的机构。但是，80 年代美林证券(Merrill Lynch)、达孚公司(Dreyfus Corporation)以及保诚(Prudential)等大的证券公司和保险公司通过建立非银行的银行，咄咄逼人地进军银行业务，1987 年美国国会终止了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进一步扩张势头，并严格了银行的法律定义，将之规定为联邦存款保险公司的会员公司。90 年代，老布什政府和克林顿政府允许拥有足够资本金的银行提供范围更广泛的服务项目，可以兼并证券经纪公司和投资公司(共同基金)，允许工业公司拥有能控制银行和保险公司的金融控股公司，允许金融公司在一定限制下从事非金融活动。

判别现代银行的一种办法是观察金融机构向公众提供什么服务。通常，现代银行提供最广泛的金融服务，尤其是在信贷、储蓄、支付等方面的服务，并且面向国民经济中的任何企业提供最广泛的金融服务。金融百货公司成为现代银行的另一重要的称号。

在中国，1995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定义的“商业银行是依照本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的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业务的企业法人”。虽然，随着 2006 年年底外资银行全面经营人民币业务的市场开放，中国商业银行经营范围和经营模式都将发生巨大变化，但就现阶段一般情况而言，传统商业银行的定义仍然是适用的。

1.1.2 银行的业务

银行是提供金融服务的公司。它生产并销售专业的公众基金管理服务，并在经济活动的其他许多方面承担众多重要职能。罗斯(P. S. Ross, 2004)对现代银行主要经济职能做了概括，见表 1-1。商业银行经营成功与否，取决于它们能否明辨公众需要哪些金融服务，能否快捷有效地提供这些服务并以有竞争力的价格售出。本小节简要讨论这些业务。

表 1-1 银行在经济中承担的职能

职 能	职 能 内 容
中介职能	将存款转化为贷款，投向公司及需要投资于新建筑、设备和商品的其他筹资人。
支付职能	代表客户支付商品及服务货款(如签发和支付支票、电汇资金、提供电子支付渠道等)。
担保职能	担保客户无力偿付债务时代为偿付(如签发信用证)。
风险管理职能	帮助客户应对资产或人身上的经济损失。
存款/投资顾问职能	通过存款设计、管理和保障，帮助客户实现长期目标并改善生活。
价值保管/证明职能	保管客户贵重物品，评估其实际市场价值并作出证明。
代理职能	代表客户管理和保护其资产或为其发行及收回证券(通常由银行信托部门提供服务)。
政策职能	充当政府控制经济增长和实现社会目标的手段。

一、银行历史中提供的业务

1. 货币兑换

银行提供货币兑换并收取服务费。这是银行最古老的业务。因为从事外币交易涉及的风险和专业技术很高,目前只有最大的银行才继续进行这项业务。

2. 商业票据贴现和商业贷款

票据贴现指银行给本地工商企业提供贷款,后者则将它们应收款或客户的债务卖给银行以便尽快获得资金。后来,银行就从商业票据贴现发展演变出直接贷款。

3. 储蓄存款

在贷款有利可图的情况下,银行必须寻找可供贷款的资金。储蓄存款是存放在银行的生息资金,也是银行筹资的最古老的形式。

4. 贵重物品的保管和价值证明

银行出租保险箱为客户保管贵重物品以收取租金或保管费。如果客户要求,银行鉴定客户贵重物品的市场价值,特别是黄金和珠宝,并出具证明。历史上,银行签发给客户的证明为其保管贵重物品的收据常常像货币那样流通,这是现代支票与信用卡的前身。

5. 向政府提供信用支持

在中世纪和工业革命前期,欧美国家政府已认识到银行家有调用大量资金和贷款的能力。政府发给银行营业执照时要求银行用部分存款资金购买政府债券。美国独立战争时的北美银行以及南北战争时的国民银行的设立其最初目的也是为政府筹集资金服务。

6. 提供支票账户

工业革命时期,银行开始提供使用支票的活期存款。这使存款人有权签发汇票,并以汇票支付商品和服务的购买,银行见票立即支付现金的一种支票账户。活期存款提高了支付过程的效率和安全性。

7. 信托业务

银行帮助个人和企业管理其金融活动和财产,并依据托管财产的价值及资金的金额收取手续费。大多数银行不仅提供个人家庭的信托业务,而且也向企业提供商业信托业务。在个人信托业务中,更常见的是银行作为遗嘱的受托人,管理已去世客户的财产,保管贵重财物,用其财产向债权人支付债款,进行适当投资,确保法定继承人得到遗产。银行商业信托部门则为企业设计和管理证券投资组合,代理养老金投资,以及作为企业代理人发行股票和债券。这要求银行信托部门向企业支付债券利息或股票红利,在证券到期时向证券持有人付款并收回企业证券。

二、现代银行的新业务

1. 提供消费者贷款

银行的消费者贷款始于20世纪二三十年代。由花旗银行和美洲银行带头,美国的大银行创立了强大的消费者信贷部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消费信贷成为增长最快的贷款形式之一。中国商业银行的消费者贷款产生于90年代中后期,并在近几年有迅速的增长。中国的消费者贷款始于1983年中国工商银行与住房储蓄相联系的个人住房贷款。1985年中国银行珠海分行发行中银卡,成为国内第一张信用卡,提供信用卡贷款。1986年12月中国工商

银行制定《关于实施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贷款试行办法》，开始发放助学贷款。中国建设银行于1991年开始提供居民个人住房抵押贷款，2000年5月中国人民银行与建设部发布《住房置业担保管理试行办法》，支持个人住房贷款业务的发展。1993年中国银行开发出储蓄定期存单抵押小额贷款业务；1994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颁发《个人定期储蓄存款存单小额贷款管理办法》，规范此项业务活动。1995年中国建设银行与一汽集团合作开展汽车按揭贷款业务，1998年中国人民银行颁发《汽车消费贷款管理办法》。2000年8月，中国光大银行提出“大赢家”个人综合授信贷款，授信额度最高达500万元。至此，住房抵押贷款、信用卡贷款和个人消费贷款三类消费贷款已品种齐全。

2. 金融咨询

西方银行已经提供从税务咨询、财务咨询到国内外市场营销咨询等一系列服务。在中国，金融咨询还未能作为一项独立的收费业务得到发展。更多场合，咨询还是非正式的，作为企业信贷附加的服务存在。

3. 现金管理

银行帮助企业处理现金的收取和支付，并把企业现金投资于短期盈利证券或贷款，直到现金需要使用为止。近年来，银行出于与其他金融机构竞争的需要，也向消费者提供此项服务，以赚取非利息服务收入。

4. 设备租赁

西方许多银行积极地向企业提供为其购买所需设备的选择权，通过租赁协议，银行购买设备，并将它租给企业。在中国，设备租赁仍由专业性公司提供。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从1980年开始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1987年12月则安排并参与了为中国民航引入LH100-30运输机的杠杆租赁。

5. 风险资本贷款

20世纪90年代，银行为新公司的设立尤其是高新技术产业的新公司提供贷款。由于较传统工商业贷款风险更大，美国银行的风险资本贷款常通过银行持股公司的合资公司提供。

6. 出售保险服务

多数国家在法律上禁止商业银行经营保险业务，但是银行希望提供日常的人寿保险和意外财产保险。银行保险业务一般通过成为合资的保险公司经营或通过参与权安排进行。在后一场合，保险公司在银行设摊，银行接受其销售收益的部分份额。目前，全能型金融控股集团通常是通過子公司经营保险业务。如花旗集团与旅行者(保险公司)合并后，保险业务收入已占其经营收入的20%左右。

7. 银行信托部门积极管理企业提供的职工退休金基金，进行资金的投资并发放退休金，有些银行提供退休养老金存款计划。

8. 证券经纪与承销业务

国际上的大银行都致力于成为真正的金融百货公司，以一站式提供广泛的金融服务，来便利客户在一个地方满足其全部金融服务的需要，这是银行从事证券经纪业务的主要原因。在美国，银行涉足证券业务，通常有两种途径：一种是允许银行控股公司购买证券经纪公司；另一种是联邦储备委员会和货币审理署选择一些资本实力雄厚的银行允许其购买或成

立证券承销子公司。罗斯指出,“银行业和证券业历史悠远,但在很长时期内受法律束缚而不能交融,而现在这两个行业像两列失去控制的火车一样,冲向同样的乘客以抢夺生意。”^①

由于很多银行向传统储蓄存款账户支付的利率太低,客户开始要求银行提供投资产品供其选择,如共同基金和长期储蓄基金的年金账户。共同基金是专业化管理的投资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以及其他符合基金投资目标的证券。长期储蓄基金则是在规定的未来时期(退休时)开始每年向年金持有者支付一定数量的现金。在中国,从 2005 年开始,交通银行与另一银行已被批准可与外资金金融机构合资设立基金管理公司,从事基金投资的管理。

另外全球化的大银行也向大公司提供商人银行或投资银行业务。商人银行业务的正式定义是暂时购买公司的股票以帮助成立新公司或帮助现有公司扩展业务。该类业务还涉及帮助鉴别潜在并购目标,提供战略性营销设计,以及提供套期保值服务,帮助客户管理风险等业务活动。

总之,银行业务不仅范围广泛,而且还在不断向新领域拓展,网上银行、现金智能卡等现代配送方式的运用也越来越广泛,广泛的业务与先进配送方式的结合已给人们带来无尽的便利,一个地区的一家金融机构就能满足客户的所有金融服务需求。这种全能型金融超市的发展模式已在欧美日益流行,并逐渐扩展到全球其他国家和地区。

1.2 银行的类型和组织结构

1.2.1 商业银行的类型

商业银行的类型可按照不同的标准划分。例如,商业银行可以按所有制形式划分为私有制、股份制和国有制银行;也可以按业务经营范围划分为零售性、批发性和批发零售兼营性银行;还可以按组织形式划分为单一银行、总分行银行和银行控股公司,等等。表 1-2 提供了按各种标准划分的商业银行基本类型。

表 1-2 商业银行基本类型

按资本所有权形式划分	个人独资银行:由个人出资人共同出资组建的银行,通常规模与市场份额较小。
	股份制银行:以股份有限公司形式组织的银行,是现代商业银行的主要形式。
	国有制银行:由国家或地方政府出资组建的银行,在中央集权国家占很大比重,但近年来,各国国有银行大都经历了私有化或股份制的产权多元化改革。
按组织形式划分	单一银行:指不设分支机构、全部服务由银行本部提供的银行,只有少量服务由自动提款机、零售店终端等设施提供。单一银行制主要在美国实行。
	总分行银行:指法律允许银行在本部之外的不同地区或同一地区设立分支机构的银行。总分行制银行由包括总部和一个或多个分行提供全套服务。
	银行控股公司:至少持有一家银行的股份(普通股)而获得特许经营的公司。
按业务范围划分	批发性银行:主要为工商企业等机构客户提供大交易额金融服务的银行。
	零售性银行:主要为居民客户提供零星的、以小交易额为特征的金融服务的银行。
	批发零售兼营性银行:同时经营对工商企业机构和居民客户两类金融服务的银行。

① [美]罗斯·商业银行管理·中译本·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04,11 页。

续表

按经营活动覆盖的地域划分	地方性银行：以所在社区客户为服务对象,以零售业务为主的银行。
	区域性银行：以区域内所有社区为基本市场,兼营批发和零售两类不同业务的银行。
	全国性银行：服务于国内多个区域的工商客户和个人客户的银行。
	国际性银行：均为世界货币与国际金融中心的银行,以跨国经营的机构客户为主要对象,但也兼营富有的高端个人客户的金融服务。
美国按法律注册划分	国民银行：由美国财政部下属部门货币审理署(又称国民银行管理局)审批和监管的全国性银行,占存款市场 56% 的份额(未计未投保银行,以下同)。
	州银行：由州政府的银行业委员会审批设立的银行,占存款市场 44% 的份额。
美国按接受政府管理方式划分	国民银行：由联邦政府审批设立并为 Fed 当然成员的银行。占银行总数 28%。
	Fed 成员的州银行：由州政府审批设立并成为 Fed 成员的银行。占银行总数 39%。
	非 Fed 成员、但为联邦存款保险公司(FDIC)成员的银行：FDIC 成员银行占 98%,扣除 Fed 成员后的此类银行约占 59%。
	非 Fed 成员、非 FDIC 成员的银行：此类银行占比应低于 2% ^① 。
	至少有 500 位股票持有人的银行或银行持股公司：同时接受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监管的银行或银行持股公司。
按照能否从事证券业务划分	德国式全能银行：银行证券保险混业经营,并可参与工商企业的欧洲大陆银行。
	英国式全能银行：通过设立独立法人公司经营证券业务的英国与英联邦国家银行。
	美国式全能银行：通过银行控股公司或大银行的子公司实现混业经营的全能银行。

1.2.2 中国商业银行结构

商业银行又称存款货币银行,是存款性金融机构中最重要的一种机构。早期的商业银行是指接受活期存款并主要为工商企业提供短期贷款的金融机构。但现代意义上的商业银行已经成为金融领域中业务最广泛、资金规模最雄厚的存款性金融机构。商业银行既是资金的供给者,又是资金的需求者,几乎参与了金融市场的所有活动。作为资金的需求者,商业银行利用其提供支票转账等特殊服务大量吸收居民、企业和政府暂时闲置不用的资金,还可以发行金融债券,参与同业拆借等。作为资金供给者,商业银行主要通过贷款和投资提供资金。此外商业银行还可以通过派生存款的方式创造或收缩货币数量,对资金的供求产生巨大影响。

中国银行体系包括多种类型的机构,有国有银行、政策性银行、资产管理公司、股份制银行、城市商业银行、信用合作社以及融资公司等,并且种类还在增加,我们可以将其分成三个层次。

1. 第一层次是国有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和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商业银行由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四家构成。这四家国有独资商业银行中,目前中国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正在进行股份制改制的试点。

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和进出口银行作为三大政策性银行,主要执行国有银行的政策性业务功能,提供补贴性质的或特殊领域的贷款。

另外,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成立的信达、华融、长城和东方四大资产管理公司主要职能是将四大国有商业银行不良资产分离出来,并通过债款催收、债权转让或出售、债权转股权

① 表中百分比是美国 1998 年年底数据。引自罗斯·商业银行管理·中译本·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04,52 页。

等方式对国有不良资产进行经营及管理。

国有银行资产在较长时期内占到中国银行业资产的 2/3。但近几年来,股份制商业银行的资产大幅度增长,其份额有了明显的增加。

2. 第二层次是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城市商业银行

12 家股份制银行是:交通银行、中信实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和中国民生银行、招商银行、福建兴业银行、广东发展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发展银行、恒丰银行和浙商银行。这 12 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中,除民生银行由多家民营企业控股外,其他股份制银行大都由国家和地方财政控股,由国家或地方性的国有企业参股。2003 年以来,各商业银行积极引入战略投资者,包括跨国商业银行和民营企业。银行股权呈现出多元化趋势。其中深圳发展银行、民生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华夏银行已公开上市。另外,前五家从设立起就是全国性商业银行。后 7 家具有地方背景,除了股东具有地方背景外,最初经营地域也仅限于本省市。但是目前几乎都已获得在全国开设分支机构的权力。因此,就业务的地域范围而言已具有全国性银行的性质。如福建兴业银行通过接受海外机构参股,已更名为“兴业银行”;又如恒丰银行原为烟台住房储蓄银行,2003 年改制为恒丰银行,并且业务逐渐走出本地区,从而消除了地域色彩。

此外,属于第二层次的还有最优秀的 5 家城市商业银行。它们是上海银行、北京银行、天津银行、大连银行和广州银行。

3. 第三层次是其余成千上万家金融机构

包括不在上述两类中的 104 家城市商业银行、1 049 家城市信用合作社和 38 000 多家农村信用合作社、136 家信托投资公司以及 71 家融资公司和 12 家租赁公司。三个层次的国内银行体系共有 17 万个分支机构,拥有资产占银行业总资产的 97.5%。

如果将外资银行作为第四个层次,则外资银行有 190 家。有 7 家中外合资经营的银行。它们拥有 157 家外分支行,在银行总资产中占 2.5%。表 1-3 体现了中国银行体系的结构。

表 1-3 中国银行体系结构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	
↓		↓	
第一层 ↓	第二层 ↓	第三层 ↓	第四层 ↓
国有商业银行(4 家)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	全国性股份制银行(5 家) 交通银行 中信实业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 华夏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	第二层城市商业银行(104 家)	外资银行(190 家)
国家政策性银行(3 家) 国家开发银行 农业发展银行 进出口银行	地区性股份制银行(7 家) 招商银行 (福建)兴业银行 广东发展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深圳发展银行 恒丰银行 浙商银行	信用合作社(39 000 家)	